

附件 1:

临夏州公安局 2021 年度本级决算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括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本级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本级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括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监督、检查全州公安工作及公安队伍建设。

2、分析、研究全州的社会治安状况，提出全州公安工作的决策意见。

3、组织、指导全州公安机关开展对危害国家和社会政治稳定案件的侦察、调查和情报信息工作，侦办重大案件；指导、监督、处置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组织、指导、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打击工作。

4、负责治安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处置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的工作。

5、组织、指导全州公安机关开展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侦查工作，直接承办重大疑难案件，组织、指导全州公安刑事技术侦查工作，承担开展刑事技术检验鉴定和技术侦察的职责。

6、组织全州开展禁毒工作，组织、指导、监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吸毒人员的管理，侦破大要毒品案件；指导、监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的安全管理及易制毒化学品管制工作。

7、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开展信息网络安全保卫、信

息通信建设和管理工作。

8、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对看守所、拘留所、强制戒毒所的管理工作。

9、负责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我州境内居留、旅游的有关管理工作。

10、督促、协调全州公安机关办理信访案件；负责承办上级和领导交办的重点信访案件及非正常上访问题的处理。

11、承担对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总要会议、重大集会的安全警卫工作。

12、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工作。

13、直到全州公安机关队伍建设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负责组织、指导公安机关督查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民警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全州公安队伍中发生的重大违纪案件；负责组织、监督公安机关开展各类财务管理和使用情况的审计工作。

14、负责全州公安机关装备（被装）、业务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全州公安机关的信息化建设工作。

15、负责管理、指导全州公安消防、武警部队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16、承办州委、州政府和省公安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1、内设机构

临夏州公安局设 22 个职能科（室）：政治部、指挥中心、警务督察支队、国内安全保卫支队、治安警察支队、刑事警察支队、经济犯罪侦察支队、技术侦察支队、法制支队、禁毒支队、网络安全保卫支队、出入境管理处、警务保障处、临夏州强制隔离戒毒所、监所管理科、信访室、情报中心、警卫处、州禁毒委员会办公室、交通管理处、特警支队、森林分局。

2、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临夏州公安局下属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大队。

3、其他事业单位

临夏州公安局下属 1 个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临夏州公安局特警支队后勤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本级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以上9张附表详情请见附件1

第三部分 2021年度本级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收入总计13957.15万元，支出总计13957.15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5964.64万元，降低29.9%，支出减少5964.64万元，降低29.9%，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收入合计13957.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025.53万元，占93.3%；其他收入106万元，占0.8%；年初结转结余825.67万元，占5.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支出合计13957.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17.05万元，占65.3%；项目支出4840.11万元，占34.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3957.1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964.64万元，降低29.9%。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

安排专项资金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920.7 万元，增长 98.4%。主要原因是 1、年中第二次下达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年中预算安排大数据汇聚节点专项资金；3、人员经费增加。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957.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964.64 万元，降低 29.9%。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920.7 万元，增长 98.4%。主要原因是 1、年中第二次下达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年中预算安排大数据汇聚节点专项资金；3、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51.1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70.64 万元，降低 30.5%。主要原因年中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920.7 万元，增长 98.4%。主要原因是 1、年中第二次下达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年中预算安排大数据汇聚节点专项资金；3、人员经费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公共安全支出 12790.44 万元，占 92.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493.81 万元，主要原因是 1、年中第二次下达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年中预算安排大数据汇聚节点专项资金；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794.8 万元，占 5.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3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职工养老保险缴纳基数提高；

卫生健康支出 265.92 万元，占 1.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0.42 元，主要原因是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17.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59.44 元，较上年增加 570.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公用经费 1457.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4.54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公用经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91.36 元，较年初预算数较少 58.6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至省提前下达专项中的其他交通费用中，在年底上报决算时根据财政统一数据口径，在项目支出中反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88.7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至省提前下达专项中的其他交通费用中，在

年底上报决算时根据财政统一数据口径，在项目支出中反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较上年支出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13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1.36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较少58.64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1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至省提前下达专项中的其他交通费用中，在年底上报决算时根据财政统一数据口径，在项目支出中反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91.0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至省提前下达专项中的其他交通费用中，在年底上报决算时根据财政统一数据口径，在项目支出中反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较上年支出数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13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1.36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8.6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至省提前

下达专项中的其他交通费用中，在年底上报决算时根据财政统一数据口径，在项目支出中反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91.3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至省提前下达专项中的其他交通费用中，在年底上报决算时根据财政统一数据口径，在项目支出中反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3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主要用于接待国内其他省市政府部门、公安部门到我部门学习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3.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数未调减。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是检查指导及学习调研等公安业务工作增多。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43 辆；国内公务接待 67 批次，653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度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13 元，车均购置费 0 元，车均维护费 1903 元。

八、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57.6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支出、水电暖支出、差旅费支出、维护维修支出、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临工工资、劳务费、工会经

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信息网络购置更新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 2020 年减少 144.55 万元，降低 9%，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办公费支出相应减少。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4 台（套）。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211.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66.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06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刑事技术智能化物证室配套设备、DNA 环境提升改造配套设备、2021 年度 Y-STR 数据库建库项目、理化实验室检验鉴定设备、反诈中心实体化运行项目设备、通信信息化建设装备、大数据节点建设项目设备等。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临夏州州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我单位组织实施了2021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共涉及资金220万元。具体情况：1、州本级：伙食补助30万元；2、州本级：禁毒经费100万元；3、特警支队：伙食补助90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1年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资金使用情况定期向领导汇报，对资金实施过程进行事前事中监督，确保资金在使用过程中不出纰漏，资金支出合理。

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已在部门决算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 1：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9 张）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255,258.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8,964,355.3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6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947,968.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59,211.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315,258.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9,571,535.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256,277.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9,571,535.67	总计	62	139,571,535.6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1,315,258.35	130,255,258.35					1,060,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811,463.05	119,751,463.05					1,060,000.00
20402	公安	119,634,463.05	118,574,463.05					1,060,0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8,921,016.63	78,921,016.63					
2040203	机关服务	300,000.00	300,0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3,722,070.00	13,722,07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010,000.00	2,010,00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4,681,376.42	23,621,376.42					1,060,000.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177,000.00	1,177,00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1,177,000.00	1,177,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7,968.47	7,947,96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3,768.47	7,903,768.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5,978.34	1,185,97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5,451.82	5,915,451.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2,338.31	802,338.31					
20807	就业补助	44,200.00	44,20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4,200.00	44,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5,826.83	2,555,826.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277.36	177,277.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277.36	177,277.3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78,549.47	2,378,549.47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78,549.47	2,378,54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571,535.67	91,170,456.93	48,401,078.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8,964,355.37	80,563,276.63	48,401,078.74			
20402	公安	127,787,355.37	79,386,276.63	48,401,078.74			
2040201	行政运行	78,932,616.63	78,932,616.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00.00	90,000.00				
2040203	机关服务	300,000.00	300,0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3,722,070.00		13,722,07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010,000.00		2,010,00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2,732,668.74	63,660.00	32,669,008.74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177,000.00	1,177,00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1,177,000.00	1,177,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7,968.47	7,947,96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3,768.47	7,903,768.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5,978.34	1,185,97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5,451.82	5,915,451.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2,338.31	802,338.31				
20807	就业补助	44,200.00	44,20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4,200.00	44,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9,211.83	2,659,211.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662.36	280,662.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662.36	280,662.3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78,549.47	2,378,549.47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78,549.47	2,378,54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255,25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7,904,355.37	127,904,355.3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47,968.47	7,947,968.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59,211.83	2,659,211.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255,258.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8,511,535.67	138,511,535.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256,277.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256,277.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8,511,535.67	总计	64	138,511,535.67	138,511,535.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8,511,535.67	91,170,456.93	47,341,078.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7,904,355.37	80,563,276.63	47,341,078.74
20402	公安	126,727,355.37	79,386,276.63	47,341,078.74
2040201	行政运行	78,932,616.63	78,932,616.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00.00	90,000.00	
2040203	机关服务	300,000.00	300,0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3,722,070.00		13,722,07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010,000.00		2,010,00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1,672,668.74	63,660.00	31,609,008.74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177,000.00	1,177,00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1,177,000.00	1,177,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7,968.47	7,947,96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3,768.47	7,903,768.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5,978.34	1,185,978.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5,451.82	5,915,451.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2,338.31	802,338.31	
20807	就业补助	44,200.00	44,20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4,200.00	44,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9,211.83	2,659,211.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662.36	280,662.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662.36	280,662.3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78,549.47	2,378,549.47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378,549.47	2,378,54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386,971.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12,325.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660,105.98	30201	办公费	4,608,130.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070,840.00	30202	印刷费	3,5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64,026.0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63,779.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59.9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63,77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15,451.82	30206	电费	1,126,375.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2,338.31	30207	邮电费	37,715.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8,549.47	30208	取暖费	272,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54,97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56,307.7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95,660.0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07,380.70	30215	会议费	50,135.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58,622.00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13,957.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63,119.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9,85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14,549.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37,066.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0,662.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4,160.0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5,462.5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9,519,740.00	30229	福利费	444,374.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13,65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00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594,352.28		公用经费合计				14,576,10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厅(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200,000.00	976,681.98		913,562.78		913,562.78	63,11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附件 2：《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临夏州公安局本级整体自评报告

州财政局：

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进一步规范财政支出，强化财政资金管理使用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临夏州州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我部门以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水乎要求，根据已申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既定内容，对我部门 2021 年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临夏州公安局为正县级行政单位，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监督、检查全州公安工作及公安队伍建设；分析、研究全州的社会治安状况，提出全州公安工作的决策意见；组织、指导全州公安机关开展对危害国家和社会政治稳定案件的侦察、调查和情报信息工作，侦办重大案件；指导、监督、处置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组织、指导、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打击工作；负责治安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处置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的工作；组织、指导全州公安机关开展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侦查

工作，直接承办重大疑难案件，组织、指导全州公安刑事技术侦查工作，承担开展刑事技术检验鉴定和技术侦察的职责；组织全州开展禁毒工作，组织、指导、监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吸毒人员的管理，侦破大要毒品案件；指导、监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的安全管理及易制毒化学品管制工作；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开展信息网络安全保卫、信息通信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对看守所、拘留所、强制戒毒所的管理工作；负责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我州境内居留、旅游的有关管理工作；督促、协调全州公安机关办理信访案件；负责承办上级和领导交办的重点信访案件及非正常上访问题的处理；承担对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总要会议、重大集会的安全警卫工作；指导、监督全州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工作；直到全州公安机关队伍建设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负责组织、指导公安机关督查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民警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全州公安队伍中发生的重大违纪案件；负责组织、监督公安机关开展各类财务管理和使用情况的审计工作；负责全州公安机关装备（被装）、业务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全州公安机关的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管理、指导全州公安消防、武警部队开展相关业务工作；承办州委、州政府和省公安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1、临夏州公安局设 22 个职能科（室）：政治部、指挥中心、警务督察部门、国内安全保卫部门、治安警察部门、刑事警察部门、经济犯罪侦察部门、技术侦察部门、法制部门、禁毒部门、网络安全保卫部门、出入境管理处、警务保障处、临夏州强制隔离戒毒所、监所管理科、信访室、情报中心、警卫处、州禁毒委员会办公室、交通管理处、特警部门、森林分局。

2、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临夏州公安局下属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包括：交通警察部门高速公路大队。

3、其他事业单位

临夏州公安局下属 1 个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包括：临夏州公安局特警部门后勤保障中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1 年，警务保障处作为州局绩效评价牵头部门，在州委州政府、州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各部门的指导和审计部门的监督下，始终坚持“党委理财、纪委监督”原则，严格政策标准，突出问题纠治，强化机制建设，坚持废旧立新，拓宽保障渠道，以保障和服务临夏公安工作和队伍发展建设为中心，统筹抓好经费保障、装备配备、基建建设、采购管理等警保重点工作。

2021 年度本级总收入 13957.1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3025.52 万元；其他收入 10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25.63 万元。

2021 年度本级总支出 13957.15 万元。

（一）按支出性质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 9117.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659.4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457.61 万元，项目支出 4734.11 万元；

（二）按经济分类支出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资本性支出，工资福利支出 6338.7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371.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320.74 万元，资本性支出 86.38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

2021 年重点经济分类支出执行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6.31 万元；

（二）会议费支出情况：会议费 5.01 万元；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培训费 0 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全州公安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警察授旗仪式上的重要训词精神，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州委州政府和省公安厅的坚强领导下，聚焦建党 100 周年维稳安保主线，紧盯临夏公安短板弱项，以“国保基础加强年、刑事技术攻坚年、基层基础建设年、执法质量提升年、能力素质跨越年”为重点，接续奋斗、砥砺前行，圆满完成建党

100周年维稳安保、公安队伍教育整顿、疫情防控及公安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维护了全州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大局平稳，为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四、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依据

通过绩效评价掌握州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从单位整体投入、过程管理、单位整体履职情况、单位整体履职效益情况等方面找出单位行政运行中存在的问题，紧扣提高行政效能的主题，提出相应的改进意见和建议，以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切实推进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创新机制、加强管理、强化监督，保证单位整体运行及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提高部门的工作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平凉市公共安全管理的基础性、源头性、根本性问题，不断提升社会治安管控能力、风险防控能力和服务群众水平，全面实现基础工作更实、打防质效更佳、平安指数更高、党委政府和广大群众更加满意的奋斗目标。

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覆盖所有财政性资金，贯穿预决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临夏州州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文件。

（二）部门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统一设置为：

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二、三级指标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绩效评价本着坚持总体设计、统筹兼顾，科学规范、公开透明，权责对等、约束有力的原则，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方法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当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绩效评价数据收集主要包括研究分析项目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整理汇总项目预算提供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估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流程开展绩效评价。对大型项目围绕绩效自评报告、绩效监控报告、工作总结和合同，从项目的概况、绩效目标与设立依据、管理措施、组织实施、目标完成和产生的效益等情况进行系统的绩效评价。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

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对绩效好的项目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项目督促改进，对低效无效的项目资金一律消减或取消，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警务保障处在对2021年经费预算充分评估测算的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方案，设计了指标体系、评价标准，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和评价原则。部门党委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通过调研、相关文件解读、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指标评分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五、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96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评价结论分析

2021年全州公安机关和广大民警辅警在强基础、补短板，求进步、谋发展的进程中，履职尽责、无私奉献，有不少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实现了一些突破，获得了一些成效、迈出了一定步伐，推工作、抓落实的节奏明显加快，正风气、强履职的氛围也愈加浓厚，临夏公安紧跟新时代发展的脚步逐渐加快、稳中有进。但与州委州政府和省公安厅的新要求相比，与广大人民群众的新期待相比，临夏公安工作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比较突出，有不少方面还存在较大差距，主要表现在维稳形势依然严峻、打击犯罪能力不强、科技手段相对滞后、毒情形势不容乐观、基层基础工作薄弱、

队伍能力素质和“精气神”亟待提高。这些都需要全州公安机关清醒认识自身所处的位置、面临的差距和存在的不足，扬帆起航、负重拼搏，突出重点、奋起直追，精耕细作、久久为功，切实担负起重大使命，全面推动临夏公安工作实现质的提升。

六、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资金使用有待完善。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有部分项目资金使用明细不足，子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已经提供，但还有部分资金细节的支出情况不尽明细，预算资金编制精细化有待完善。

（二）对绩效评价认识不足。各部门均缺少绩效评价管理的理念，主要表现在：一是对绩效评价工作不能涵盖工作的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每个项目完工后才进行绩效评价，单位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一次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形式化，使得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走过场，导致评价结果的不公正性和没有意义。二是不能详细了解、全面认识绩效评价体系，绩效评价不能做到各部门共同参与，导致绩效评价变成针对警务保障处的绩效评价。三是绩效评价过程中需要相关人员具有专业的绩效评价知识与能力，由于各部门负责绩效评价的人员对绩效评价知识的掌握不全面，导致绩效评价工作虚设，制约了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

（三）评价制度不健全，尚未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部门目前绩效评价制度建立不健全，没有建立一套完善

的、可执行的绩效评价体系，造成绩效评价出现两个结果，一是只有在某项工作完工时才进行绩效评价，没有在整个工作的全过程根据绩效指标对工作进行跟踪与管理，不能发现问题并及时纠正。二是所有的绩效评价只在本单位内部进行，缺乏统一的、全面的绩效评价标准，不同单位之间、不同项目之间缺少横向比较和纵向比较的标准和依据。

（四）监督不到位，绩效评价执行流于形式

目前部门绩效管理处于一个低水平层次。绩效评价只是停留在合法性与合理性，只要是在预算范围内开展工作，工作没有违法就合格了，绩效评价就是个摆设。对管理过程中成本控制不够重视、对社会效益的评价流于形式，是否达到最优成本，最佳效益并不能很好的体现，绩效评价不能很好地发挥作用，绩效评价优劣没有相应的激励、惩戒机制，更没有问责到人、单位，绩效评价执行流于形式。

七、下一步改进建议

（一）增强预算意识，加强预算管理。紧紧围绕全年中心工作任务，从严从紧编制经费预算，区分项目轻重缓急，细化项目开支内容，坚决杜绝超预算办事、超标准花钱、超财力建设、先干事业后补缺口等现象，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可行性。同时，从经费预算着手，合理开支，报销结算做到“三查五不报”，即查开支有无预算、查发票要素是否齐全、查手续是否完备，预算项目以外开支不报、超业务范围不报、手续不全不报、特殊商品未履行审批手续不报、违反财务纪

律的开支不报。

（二）加强对项目的全过程、全方位管理。在预算编制阶段，预算编制人员要对绩效评价的项目有足够的认识，这样在编制项目预算时能够准确无误的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量化，与业务部门共同完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制定。业务部门要掌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并融入项目施工计划中项目的实施阶段，预算编制人员对资金的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动态管理。业务部门按照施工计划把控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对项目绩效评价数据进行收集；项目完成评价阶段，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共同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补充完善有关数据，接受上级单位对项目的绩效评价。并对项目绩效评价进行总结，在今后的项目运行中得到有效的借鉴。

（三）健全培训机制，搞好人员培训。要建立完善的培训机制，加强对工作人员绩效评价知识的培训，可以聘请绩效评价领域中的权威专家授课，安排与绩效管理评价有关的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考核，让全部参与绩效评价的工作人员充分认识绩效评价在单位管理工作中的重要性，掌握绩效评价体系和标准，提升工作的效率。在培训过程中通过相互交流找出现有绩效评价体系中的不足之外并及时改进，从而有效提升绩效评价体系的可执行性。

（四）建立科学的绩效运行监控体系

应在工作的全过程对绩效评价的落实及成本控制状况及

时获取相关的管理数据，针对有可能出现的风险制定相应的防控方案，这样才能保障工作的正常稳定运行，达到节约成本，提高经费使用效益的目的。绩效评价结果应与财政资金投入相挂钩，对绩效评价得分较高的项目，资金投入予以倾斜；对绩效评价得分较低的要及时进行整改，资金投入可以消减或取消；绩效评价不合格的项目整改又不到位，应停止资金的投入，这样可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3:《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临夏州公安局伙食补助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公安机关承担着维护全州社会治安大局稳定、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应对各类突发案事件、重大活动维稳安保等工作,公安民警经常要加班加点、值班备勤,特别是在重大节会安保、突发案事件处置等情况下,大部分要在单位值班待命,因此,为全面保障好公安机关警务人员值班备勤、机动待命期间的伙食,我局通过使用财政预算的机关食堂补助专项经费,为全体警务人员提供伙食。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每日为局机关民警提供早餐、午餐、晚餐;目标 2:保障加班加点、值班备勤期间伙食;目标 3:保障重大节会安保、突发案事件处置期间伙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临夏州公安局伙食补助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伙食补助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

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掌握伙食补助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伙食补助项目预算资金 30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单位）2020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1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伙食补助经费组织管理情况

按照州财政局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局根据自身工作实际，制定了可执行、可量化、可考评的年度管理目标，依据《政府会计制度》，在严格实行专款专用的前提下进行实时监控、全程监督。与此同时，局领导高度重视，经常过问资金使用情况，并组织财务人员对资金支出情况时时开展检查核查，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二）伙食补助经费财务管理状况

2021年，州公安局机关食堂共投入资金30万元，资金投入前期，我局就资金使用做了详细的计划，确保所有开支均符合程序、手续完备，从根本上杜绝挪用、挤占资金的情况，实现了资金利用率高、安全性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单位伙食补助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6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1年度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2021年度项目资金全部支出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州公安局机关食堂共投入资金30万元，资金投入前期，我局就资金使用做了详细的计划，确保所有开支均符合程序、手续完备，从根本上杜绝挪用、挤占资

金的情况，实现了资金利用率高、安全性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所有开支均符合程序、手续完备，从根本上杜绝挪用、挤占资金的情况，实现了资金利用率高、安全性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五、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这次绩效自评，进一步提升了州局在保障机关全体人员投身社会治安稳定，节假日值班备勤，应急处突维稳，重大活动安保工作方面的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今后，我局将进一步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管理制度，厉行节约，在保证工作完成的情况下，合理分配，尽量减少开支，让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

2021 年度临夏州公安局特警支队伙食补助项目资金自 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临夏州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州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临州财绩[2020]8 号）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我单位检查专项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专项资金支出资料，对项目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特警支队成立于 2013 年，主要承担全州范围内反恐、防暴、处突等职责。为了提升队员和整个队伍快速反应能力，进一步把特警支队建设成反恐处突的专业队、打击暴力犯罪突击队，特警队员经常值班备勤，特别是在重大节会安保、突发案事件处置等情况下，全员要在单位值班备勤待命，因此，为全面保障好特警队员日常训练及值班备勤，我支队通过使用财政预算的伙食专项经费，为全体特警队员提供伙食。

2、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临夏州委编制机构委员会{2013 年 59 号}文件开展实施。

3、项目的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根据州委州政府关于专项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在公安厅的科学指导和州局党委的统筹部署下，2013 年度特警支队以

最高站位、最严标准、最实作风落实好伙食专项资金使用有关要求，为维稳处突、联勤武装巡逻防控、重大活动安全保卫等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强后盾。支队食堂专项资金于2013年正式启用，资金支出主要包括：食堂日常采购的米面油、蔬菜、牛羊肉、水果、调料、副食等；主要服务于支队队员一日三餐、值班备勤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绩效目标：由于反恐、防暴处突的特殊性，经常要处置群体性事件，特警支队是冲锋在最前沿的尖刀，装备建设十分重要，根据全州社会治安的现状，2018年由财政安排的特警伙食90万元，纳入财政预算。

2、主要预期经济效益、政治和社会效益：一是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各类群体性、突发性事件大幅下降，社会治安大局稳定；二是全面落实“屯警街面、动中备勤”工作要求，加大街面巡逻密度，提升社会治安面防控，防止重大刑事、治安案件。三是提升见警率，打造巡特警良好形象，提升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前期准备：支队领导对伙食专项经费管理工作高度重视，切实增强主体责任意识认真制定自评工作方案，由特警支队及后勤后勤保障中心协调配合，共同完成本次绩效自评工作。

（二）组织实施：根据《临夏州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参考》对 90 万专项伙食经费进行了自评打分，并认真撰写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估报告，确保自评工作的真实、客观。

（三）分析评价：通过开展自评，能够按要求完成支队食堂伙食供应，能够做到伙食补助经费收支有账可查、有据可依，并能严格执行国家财经制度节约开支，用最少的钱力争做最有效的事情。

三、绩效评价指标评价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使用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严格按照《临夏州本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所有资金由支队后勤保障中心统一管理，费用支出具体用途清晰，审批程序健全、规范。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我支队充分准备，在项目实施考察兰州特警支队、甘南特警支队食堂进行实地考察，根据我支队实际情况对食堂运转及队员实际训练程度进行运作。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特警支队根据伙食专项经费，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严格按照审批程序，专项资金专项使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全力保障队员日常体能训练，严格控制其他支出。

(2) 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没有结余。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2013年，我州的反恐防暴处突在州委、州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取得重要成绩。自伙食经费到位后，我特警支队队员体能素质、精神面貌等方面大幅度提高，特别是在处置群体性事件及防控巡逻发挥了重要作用，得到了州委州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充分认可。

(2) 项目完成质量。2013年，日常武装巡逻以及维稳处突工作维护我州社会治安情况明显好转，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提升。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随着社会治安形势的复杂化、多样化，反恐、防暴处突、维稳工作日益严峻，特警本着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这一目标，严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安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主动作为，敢啃最硬的骨头、敢挑最重的担子。通过开展民辅警装备正规化建设，处置各类事件的信心更足、力度更强、成功率更高，队伍的整体形象也得到大幅度提升，威慑力也有显著提升。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特警作为公安的一支特殊警种，主要承担反恐防暴、维稳处突等急、难、险、重任务，是打击犯罪的“尖刀”、“拳头”，是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的“第一道防线”、“最后一道壁垒”。

六、主要经验、做法和建议

1、做法、经验：通过推进队伍正规化、制度化、常态化建设，提升队伍的综合实力、整体战斗力，打造临夏州特警品牌，全面提升反恐防暴、应急处突、安保维稳工作能力。

2、建议：反恐防暴、应急处突特警的首要任务，是党中央、省委、州委高度重视的一项工作，事关社会安定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建议今后根据我州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逐步增加伙食经费。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今后，我支队将进一步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管理制度，厉行节约，在保证工作完成的情况下，合理分配，尽量减少开支，让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

2021 年州禁毒办禁毒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992 年 5 月，临夏州委决定成立临夏州禁毒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州公安局，机构独立，受禁毒委员会和公安局党委双重领导。目前，州禁毒办下设三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禁吸禁种科、毒品预防宣传教育科，共有工作人员 11 名。

主要职责：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州关于禁毒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从实际出发制定全州禁毒工作规划，并全面负责全州涉毒人员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全面排查，切实掌握临夏籍涉毒人员底数和现状，督促全州各县（市）对本县（市）的涉毒人员进行摸排，掌握外流贩毒对象，纳入视线，重点掌握，登记造册，建档立卡，做到有的放矢；组织开展全州禁毒宣传和毒品预防教育工作，指导禁毒志愿者队伍建设和工作的开展；开展禁毒调查研究，及时分析掌握全州毒情动向和工作进展情况，提出建设性的工作对策和建议；组织、指导全州禁吸戒毒和禁种铲毒工作；协调、督促、指导有关行业部门，严格对精神药品、麻醉药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管理，防止流入非法渠道；指导禁毒队伍建设，检查、督促全州各级禁毒专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及禁毒业务培训工作；承办州禁毒委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为更好的开展工作，州上拨付 100 万元禁毒财政经费，用于州禁毒办禁毒工作（禁种铲毒、禁毒宣传教育、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强制戒毒）开支，截止目前 100 万元经费已经全部用于

全州禁毒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增强全州居民禁毒意识，切实提高群众识毒、拒毒、防毒能力；开展禁种铲毒工作，持续巩固辖区毒品原植物“零种植、零产出”；开展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提高对吸毒人员的管控能力有效减少毒品危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禁毒专项经费组织管理情况

按照州财政局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办根据自身工作实际，制定了可执行、可量化、可考评的年度管理目标，依据《政府会计制度》，可在严格实行专款专用的前提下进行实时监控、全程监督。与此同时，州禁毒委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经常过问资金使用情况，并组合财务管理人员对资金支出情况时时开展检查核查，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二）禁毒专项经费财务管理状况

2020年，州禁毒办共投入禁毒专项经费100万元，经费投入前期，我办就资金使用做了详细的计划，确保经费所有开支都符合程序、手续完备，从根本上杜绝挪用、挤占资金的情况，实现了资金利用率高、安全性强，符合了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今年以来，全州各级党委、政府及禁毒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及全国全省禁毒工作会议和省禁毒委各项部署要求，坚持“分类指导、分类施策”

的总体思路，紧紧围绕禁毒“六项关键指标”和外流贩毒治理、戒毒康复、打击整治等“三项重点工作”，以“净边2020”专项行动为抓手，全力推进各项禁毒工作，取得了“三个突破、三个提升、五个下降”的显著成效。

三个突破，即：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实现突破，充分运用新媒体宣传，深挖基层文化创作资源，摄制的《傻孩子》、《禁毒》、《拥抱蓝天》三部禁毒题材作品在全省公安“三微”大赛中荣获最佳作品奖，18岁以下青少年吸毒人数逐年下降，年内实现零涉毒；**重点整治工作实现突破**，东乡县全面完成重点整治工作任务，实现摘帽；**禁毒脱贫攻坚实现突破**，全州涉毒建档立卡人员全部实现脱贫，在全国禁毒重点整治示范创建暨禁毒扶贫工作会议上，我州东乡县做了禁毒扶贫工作经验交流。

三个提升，即：团伙案件攻坚能力进一步提升，共破获团伙案件42起，同比上升100%；**阶段性戒断人数不断提升**，目前全州戒断三年未复吸人员4877名，比2019年底增加580人、上升13.5%；**戒毒康复工作基础进一步提升**，东乡县、康乐县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门诊全面建成，即将投入使用。

五个下降，即：临夏籍外流吸、贩毒人数持续下降临夏籍外流贩毒人数全省占比下降；**临夏籍人员参与大宗毒品案件势头明显下降**；**临夏籍新发现吸毒人数明显下降**。

四、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这次自评，进一步提升了全州禁种铲毒、禁毒宣传教育、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强制戒毒等工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今后我办将进一步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管理制度，厉行节约，尽量减少开支，让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